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四中全会精神在基层

凝心聚力 奋发进取 为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安阳贡献力量

——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在我市公安系统引发热烈反响

□本报记者 郭 凡

10月20日至23日,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在北京召开。会后,全市公安机关民警第一时间学习领会全会精神,大家一致表示,将把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到推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中,凝心聚力、奋发进取,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为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安阳、推动安阳公安工作现代化贡献力量。

林州市公安局振林派出所所长张长江说:“全会提出‘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为基层警务工作指明了方向。派出所是社会治理的‘神经末梢’,我将带领全所以全会精神

为指引,坚守‘公安姓党’的政治本色,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排查矛盾纠纷,把风险化解在萌芽;运用智慧警务提升防控效能,精准打击违法犯罪。始终践行人民至上理念,在反诈护民、服务民生中展现担当,推动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以实际行动把全会精神转化为守护平安的实效。”

市公安局高新分局治安管理大队大队长司清峰表示,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他深感责任重大。他将带领全队民警,坚决把全会精神转化为维护安全稳定的生动实践,毫不动摇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确保治安队伍绝对纯洁、绝对可靠,当好平安建设的忠诚卫士。聚焦主责主业,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矛盾纠纷排

查化解,加强社会面整体防控,严打突出违法犯罪,让平安触手可及;强化法治保障,持续推进规范执法,让公平正义在每起案件办理中得到充分体现,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守护一方平安、服务一方百姓,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安阳贡献治安力量。

“作为一名奋战在宣传战线的交警,我深受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鼓舞。我将立足本职,做法治精神的传播者、平安理念的播种人,用手中的笔和镜头,记录执法服务的点滴,讲述路口街角的温情,努力把严谨的法条转化为通俗的语言,把短暂的传播化为长久的影响,让安全常识在群众心中生根发芽。通过每一次精准的宣传引导,切实提升全民交通安全意识,以实际行动

为建设平安安阳,推进安阳公安工作现代化贡献力量。”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民警崔国伟说。

市公安局龙安分局太行小区派出所民警郭峰说:“学习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后,我对‘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有了更接地气的理解。社区是平安建设的‘第一阵地’,也是我履职的核心战场。日常工作中,无论是社区走访排查隐患,还是调解邻里纠纷,或是执勤守护街巷平安,都是在筑牢安全防线。我将把全会精神融入日常,深耕新时代‘枫桥经验’,把‘主动警务’做到群众家门口,用一次次耐心沟通、一遍遍细致排查,把全会精神转化为居民看得见的安全感,守住社区平安的‘最后一公里’。”

精准“亮剑” 为企业护航

——看汤阴县人民检察院如何治理“趋利性执法司法”顽疾

□本报记者 侯沛丽

违规立案、以刑事手段插手经济纠纷……这些“趋利性执法司法”的顽疾,不仅侵害企业合法权益,更严重损害司法公信力。今年3月以来,最高检部署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向此类问题精准“亮剑”。汤阴县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迅速行动,立足12309检察服务中心这一“前沿窗口”,搭建线索“雷达站”,构建监督“协同网”,精准发力整治“趋利性执法司法”突出问题,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11月10日,该院控告申诉检察部主任刘泽浓表示,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该院共筛查各类线索86条,经研判确定重点监督线索12条,为后续的精准监督奠定坚实基础。

**搭建线索“主阵地”
从海量信息中精准识别**

开展专项监督线索是关键。汤阴县人民检察院首先将12309检察

**构建监督“协同网”
内外联动实现靶向施治**

发现问题是起点,推动治理才是目的。该院建立“基层初核—市级复

**筑牢能力“压舱石”
推动监督常态长效**

为确保专项监督不是“一阵风”,

服务中心、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打造成线索收集的“主阵地”,明确受理违规立案、违法“查扣冻”、以刑事手段插手经济纠纷等10类重点监督线索。设立企业申诉“绿色通道”,由专人负责线索登记,确保诉求“即收即录”。

线索来了,如何甄别?汤阴县人民检察院一方面联合县工商联、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建立线索移送机制,定期收集涉企执法司法领域突出问题线索,扩大信息源,形成监督合力;另一方面,建立“关键词初筛—案情核查—集体研判”三步筛选法,像过筛子一样对收集到的线索逐一梳理,重点排查是否存在涉企案件“挂案”不结、查封扣押冻结财产超范围超时限等典型问题,精准识别“趋利性执法司法”苗头性、倾向性问题。

核—省级报备”工作机制,对筛查出的重点线索,由控告申诉检察部门牵头开展初步调查核实,形成专题报告层层上报。

该院构建了一套高效的监督体系,对内,打破部门壁垒,建立“控申+刑事+民事”融合履职机制,控申部门筛查出有效线索,刑事检察部门可同步启动立案监督,民事检察部门可跟进执行监督,形成监督合力。

对外,检察院主动牵头,推动召开政法机关联席会议,与公安局、法院、司法局等单位共同会商,明确监督标准,共商整改措施。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涉企强制措施适用不当等共性问题,检察院不止于就案办案,而是通过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推动相关执法机关从源头上完善内部审批流程,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效果。

汤阴县人民检察院着力完善长效机制,打造监督闭环,对所有涉企线索实行“接收—评估—办理—反馈”全流程闭环管理,并报请上级院审查评估,确保监督质量。

能力的提升是根本。该院一方面“请进来”,邀请上级检察院业务骨干传授“查扣冻”监督等实务要点;另一方面“走出去”,组织干警赴先进地区检察院跟班学习。同时,通过案例研讨、模拟办案等实战化训练,不断提升检察人员识别和打击趋利性执法司法的专业能力。

此外,该院还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向企业负责人详细讲解何为趋利性执法、如何举报维权,并宣传“7个工作日回复”“全程跟踪督办”等便民承诺,引导企业依法理性表达诉求,营造全社会支持监督、参与治理的良好氛围。

通过这一系列扎实举措,控告申诉检察部门从传统的“收发室”,转变为监督“趋利性执法司法”的“前沿哨”和“指挥棒”,为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检察保障。

省人民检察院赴我市调研指导“益心邑意”公益诉讼品牌工作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 通讯员 常悦)市人民检察院和殷墟管委会结合实际创建了“豫益美好”子品牌“益心邑意”公益诉讼品牌。11月7日,省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部主任罗瑞一行赴殷都区人民检察院,围绕“益心邑意”公益诉讼品牌进行调研。

调研座谈会上,殷都区人民检察院有关负责人向调研组汇报了“益心邑意”公益诉讼品牌基本内涵、工作机制、实践成效及下一步规划,重点阐述了品牌运行以来在文化遗产守护、公共利益保障等领域的实践成果等。参会各方围绕“豫益美好”品牌

体系下品牌内涵深化、跨部门协作机制完善、品牌影响力提升等关键问题展开深入研讨,对优化品牌运行路径提出了针对性意见和建议。调研组实地查看了殷都区人民检察院驻殷墟管委会公益诉讼联络办公室的值班值守、线索移送与信息共享等工作落实情况。在殷墟遗址实地考察中,调研组结合殷墟文物保护实际,围绕“豫益美好”品牌在文化遗产保护领域的功能发挥,就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如何防范文物安全风险、加强跨部门协同保护、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传承等课题开展了深入调研。

安阳县人民法院

高效执结民间借贷案 让公平正义触手可及

本报讯(记者 王璐)11月9日,安阳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快速出击,成功执结4起民间借贷纠纷案,执行到位标的额23万余元。该行动从接到线索到全额执行完毕仅用时约9小时,展现了该院执行工作的高效与决心。

据了解,申请人刘某与被执行人康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涉案标的6.4万元。被执行人康某共涉及4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欠款本息合计23万余元,执行期间,其拒不履行生效文书确定的义务。11月9日10时29分,该院执行干警赵勤基、韩玉龙等4人得到康某在吕村镇的消息后迅速赶

往现场。11时50分,执行干警发现康某踪迹并成功将其控制。回到法院后,执行干警展开了耐心的法律宣讲和批评教育。在法律威慑和干警劝导下,康某终于认识到错误,当场联系家人筹措款项。经过数小时协调,当日19时23分,康某将4起案件所欠本息共计23万余元全部交付至法院。

此次行动不仅体现了法院执行干警的快速反应能力和责任感,也彰显了法院对规避、抗拒执行行为的“零容忍”态度。安阳县人民法院工作人员表示,下一步将继续保持执行高压态势,切实保障申请人胜诉权益,让公平正义在“最后一公里”加速实现。

文峰区人民法院

劳动争议引纠纷 悉心调解解民忧

本报讯(记者 王璐)11月11日,记者从文峰区人民法院获悉,该院日前成功化解5起劳动争议案件,促使企业主动履行工资支付义务,实现了劳动者权益保障与企业持续发展的“双赢”局面。

据了解,该案为河南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尚某、勾某等5人引起的5起劳动争议案。案件进入执行前调解阶段后,该院调解员迅速梳理案情,精准把握双方核心诉求:劳动者一方希望尽快拿到被拖欠的足额工资,而企业则担忧一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将严重影响商业信誉和日常经营。调解过程中,调解员一方面体谅劳动者讨薪的迫切心情,另一方面

主动对接企业负责人,耐心开展释法析理工作。调解员深知,若案件进入强制执行程序,企业可能面临被纳入失信名单、限制高消费等信用惩戒。在沟通中,企业逐渐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主动前往法院表达履行意愿。为确保案款顺利到位,该院安排执行干警陪同企业人员返回公司,现场协助办理转账手续。随着申请人账户陆续收到全额工资,该5起劳动争议案件得以彻底化解。

之后,涉案企业负责人专程送来写有“公正高效 为民解忧”的锦旗,对法院在调解过程中既坚守法律底线、又保护企业生存发展的做法表示高度认可。

内黄县人民检察院

开展法治宣讲 共建和谐校园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11月7日,内黄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来到内黄县实验中学,开展了一场主题为“防范校园欺凌 守护少年的你”的法治宣讲活动。

该院检察官何阳通过“理论讲解+情景互动”的创新形式,聚焦“校园欺凌”核心议题,系统解析了其定义、表现形式及严重危害,清晰界定了欺凌行为与同学间正常玩闹的本质区别。法治宣讲突破传统模式,特别设置了情景模拟环节,邀请学生分别扮演欺凌者与被欺凌者。在角色

互换中,同学们直观感受到“欺凌者”的强势与“被欺凌者”的无助,深刻体会到欺凌行为为中力量不对等的本质及对他人造成的心理伤害,从而增强了抵制欺凌的自觉性。

随后,检察官又通过真实案例,警示了抽烟喝酒、打架斗殴等行为的法律风险,剖析了“不良行为—违纪—违法—犯罪”的演变轨迹。同时,深入分析了易诱发犯罪的心理,引导学生加强自律、主动沟通,树立“法律既是保护盾,也是警戒线”的正确观念。

醉驾男子逃到国外 民警千里追捕归案

本报讯(记者 陈海军)驾驶人李某某因醉驾企图逃避法律制裁,竟潜逃至孟加拉国。11月12日,记者从安阳市公安局直属分局获悉,李某某在广州白云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入境时落网,该局民警已将其押解回安阳。

据警方介绍,4月8日21时22分左右,安阳市曙光路与民安街交叉口,执勤民警在夜查行动中,发现一辆车牌号为豫EH7***的小型轿车形迹可疑。经现场检测,该车驾驶人李某某血液内乙醇浓度高达218.61mg/100mL,属严重醉酒驾驶。

次日,该车驾驶人李某某在案件办理过程中,竟然铤而走险,潜逃至孟加拉国。4月11日,安阳市公安局直

属分局依法对李某某涉嫌危险驾驶罪刑事立案,同日决定采取刑事拘留强制措施,并立即启动网上追逃程序。同时,办案民警多次通过李某某的家属开展规劝工作,但李某某始终以“国外有事”为由拒不归案。10月23日,企图逃避法律制裁的嫌疑人李某某在广州白云出入境边防检查站入境时落网。10月27日,安阳市公安局直属分局的办案民警远赴广州将李某某押解回安阳,等待李某某的将是法律的严惩。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工作人员提醒广大市民:醉酒驾驶严重危害公共安全,任何企图逃避法律制裁的行为终将徒劳。请广大驾驶人牢记“开车不喝酒,喝酒不开车”,切莫心存侥幸,否则必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菜园法庭法官深入现场进行调解(资料图)

在汤阴县人民法院,有一个扎根乡镇的法庭——菜园法庭。近年来,该庭巧妙地有情、理、法融入日常调解,致力于将矛盾纠纷消弭于村镇之内。11月10日,记者走进菜园法庭,感受其如何发挥基层社会治理前哨站的作用,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

**巧解“千千结”
彩礼纠纷终化解**

“这5万块彩礼要不回来,我和你没完!”一日,菜园法庭外传来的激动呐喊打破了早晨的宁静。喊话的是小马,他因婚约破裂后的彩礼返还问题与前女友小刘争执不下,双方矛盾不断升级。

面对情绪失控的当事人,菜园法庭法官毛芳并未立即开庭审理,而是先将双方分别安排至不同调解室,递上热水、轻声安抚。待小马情绪平复后,毛芳从情理与法理双重视角进行疏导,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耐心解释婚约解除后彩礼返还的法律依据,同时引导双方理性看待问题。经过数小时深入沟通,双方最终自愿达成协议:小刘于2025年底前分两次返还小马5万元彩礼。这场可能激化的矛盾,在法官情法共融的智慧调解下得以圆满解决。

菜园法庭在化解婚恋纠纷中,坚持“耐心倾听、情感破冰、法理结合”的工作方法,将可能升级的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去年以来,法庭通过调解机制成功化解家事纠纷50余件,真正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的有机统一。

**善破“死疙瘩”
邻里干戈化玉帛**

在另一起纠纷中,小苏和小马的店铺相邻经营,原本是互相照应的邻

居,却因生意竞争渐生嫌隙。一次争执中,小苏踹向自家店门,反弹的门板意外撞倒小马,致其腿部受伤。小马要求赔偿1.2万元,而小苏对医疗费用的合理性提出质疑,双方各执一词,矛盾陷入僵局。

面对专业医疗问题,菜园法庭法官引入专业司法鉴定机构,对小马的伤情与医疗费用关联性进行评估。鉴定报告明确指出部分检查项目与本次损伤无关,核定合理费用为4800元。基于客观专业的评估报告,法官组织双方再次调解,最终小苏自愿赔偿小